



宣道會蝴蝶灣堂借用教會地方申請表

申請機構：_____

負責人姓名：_____ 申請人 / 負責人聯絡電話：_____

電郵地址：_____

通訊地址：_____

活動主題：_____

活動內容：_____

借用日期：_____ 時間：_____ 至 _____

借用場地：禮堂 / 多用途室 / 靈活一室 (刪除不適用者) 估計出席人數：_____

其他要求：_____

申請人簽署：_____

機構蓋印：_____

日期：_____

此欄由教會填寫

借用 / 不予借用

合共行政費用：

借用場地資料：

可借用地方：	禮堂(可容納 80 人)	多用途室(可容納 10 人)	靈活一室(可容納 30 人)
設備：	無線咪、投影機、螢幕、座椅	投影機、螢幕、枱、座椅	無線咪、投影機、螢幕、枱、座椅
每小時計算：	\$800 / 1 小時	\$300 / 1 小時	\$500 / 1 小時
	* 最少借用 2 小時，如遲交還場地，逾十五分鐘將視作一小時計，需收取超時費用		

備註：

1. 場地不提供任何特別安排，例如移動椅子、枱、琴、講台的位置。
2. 如有其他要求，例如額外借用設施，另議。
3. 如遇特殊情況，教會可按個別情形酌量減免收費。
4. 晚上八時前行政費已包括冷氣費，八時後需收取額外冷氣費用每小時\$200 元。
5. 必須還原場地及保持地方清潔 (否則可收取清潔及額外行政費)。
6. 如有任何損毀，需照市價賠償。

借用手續：

1. 表格可親臨教會或以電郵 (bbac1602@yahoo.com.hk) 索取。
2. 填妥之表格，可於十五個工作天內親身交回教會，或以電郵形式交回，教會在三個工作天內回覆，如獲批，申請人需在五個工作天內將費用存入教會戶口 (012-889-1-076448-0) 或轉數快存入 (快速支付系統識別碼：111925293)，並提供入數證明。
3. 申請表上需蓋上機構印章，如屬非牟利機構，需提供慈善機構 88 牌文件予教會查閱。
4. 教會對所有借用申請，同工均保留最終決定權。本教會毋須就拒絕借出場地作出解釋。

租用守則：

1. 借用團體所舉行之團體，必須符合本教會的信仰及實踐。
2. 尊重教會場地，特別奉獻箱，講台等地方，切勿放置雜物。
3. 教會所有地方均設有 CCTV 錄影。
4. 所有雜物及私人物品需要清走。
5. 不可對同工或其他會友造成不便或滋擾，除借用範圍外，其他地方切勿進入或使用。
6. 不可一男一女單獨借用一間房間。
7. 所有廁所鎖匙需原數歸還，否則需要收取 50 元一條。
8. 雪櫃、文具、影印機等一律不借用。
9. 嚴禁在教會範圍飲食、吸煙、酗酒、賭博或任何非法行為。
10. 不可進行任何商業性質行為。
11. 不可分租轉借他人。
12. 不可用教會地址作聯絡用途。
13. 借用團體如有違反上述任何借用條款或作出任何其他不法行為，本教會可即時終止使用場地，已繳付的費用將不獲退款。
14. 如有違反守則，日後拒絕再借用。

颱風及暴雨警告措施：

1. 如於借用時間前 4 小時懸掛 8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號，借用團體可取消當日之借期；並可選擇更改借用日期或要求全數退款。
2. 如於使用時間內懸掛 8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借用團體必須取消即日的借期；並可選擇補回餘下的借用時間或按比例退款。
3. 8 號或以上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號如在借用時間前 2 小時除下，活動將如期進行。
4. 紅色暴雨警號可要求退款，亦可如期進行。

查詢及辦公時間：

地址：新界屯門海榮路 22 號屯門中央廣場 16 樓 1601 至 1606 室

電話：2453 3556

電郵：bbac1602@yahoo.com.hk

辦公時間：星期二至六 10:00-18:00

聯絡人：譚傳道 / 文幹事